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农商行”)的全体独立董事,本着公开、公正、客观的原则,对重庆农商行有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就重庆农商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重庆农商行对 2022 年度税后利润按顺序依次提取法定公积金、计提一般准备金、派发股息、转做未分配利润,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2.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重庆农商行的持续稳定发展,又充分考虑了投资者的回报,同时能保证 2023 年资本充足率满足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管要求,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将相关方案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重庆农商行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办法规定，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就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该议案符合重庆市国资委对负责人薪酬管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2. 该议案中对 2022 年总行负责人经营目标考评结果公平、合理，未损害重庆农商行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关于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了评价，并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内部控制审计。评价过程中未发现重庆农商行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根据全体独立董事对重庆农商行的了解并经过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认为重庆农商行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内部控制有效。

四、关于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的程序、必备文件，以及资料信息充分性的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对重庆农商行 2022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会议文件及董事履职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文件完备，相关信息资料充分，董事勤勉尽责，不存在与召开董事会及

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相关规定不符的情形。

五、关于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重庆农商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重庆农商行报告期内未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担保业务是重庆农商行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常规银行业务之一。重庆农商行重视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严格执行有关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担保业务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报告期内，重庆农商行除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六、关于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审议聘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客观判断，全体独立董事就重庆农商行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号）相关规定以及重庆农商行 2022-2025 年会计师事务所招标选聘结果，现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重庆农商行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按照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提供相关服务，此次续聘理由正当，不存在损害重庆农商行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财政部相关规定。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为重庆农商行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

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重庆农商行对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关于审议聘请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 2023 年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指导意见

经审阅《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指导意见的议案》，并向重庆农商行了解相关资料和信息，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为全面贯彻中央一号文件、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重庆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国资委、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等上级部门对金融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工作要求，奋力推动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再上新台阶，重庆农商行制定了 2023 年全行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总体工作目标、重点工作以及各项保障措施，工作目标科学合理，重点工作及保障措施详实可行，紧扣“三个强化”，抓实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服务乡村振兴领域落地见效，不存在损害重庆农商行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履行的内部审议程序充分、恰当。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清华、张桥云、李明豪、李嘉明、毕茜

2023 年 3 月 30 日